

郑州市第十二中学

学生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制度

1. 垃圾桶摆放。每个普通教室、办公室和专用教室摆放可回收物垃圾桶和其他物品垃圾桶各一个。每个楼层摆放有毒有害垃圾桶和其他物品垃圾桶各一个。学校可回收垃圾桶、有毒有害垃圾桶和其他物品垃圾桶各一个。

2. 垃圾的投放。师生在学习、工作中产生的可回收垃圾和其他垃圾，按分类要求直接投放在室内的垃圾桶内。有毒有害垃圾必须直接投放到楼层的专用垃圾桶内，不得与其他垃圾混合。

3. 垃圾的处理。可回收垃圾由总务处负责收集好，送到学校专用仓库存放，再由废品回收公司统一回收。其他物品由值日生负责在放学时投放到垃圾房内的分类桶中，如上课期间已满则可就近投放到楼层的分类桶中，由总务处负责清理运输。有毒有害垃圾由专人负责集中投放到垃圾房的相应垃圾桶内，由总务处联系环保部门回收处理。

4. 厨余垃圾的回收和处理。学校暂时仍然采用原来的方式，由专人收集处理，待环卫部门的有关设施设备到位后，再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

5. 化学、生物实验室内学生分组实验的废液，学生实验

完成后统一收集到实验废物桶内，教室内的演示实验完成后由任课教师带回倒入实验废物桶内，不得随意倒掉，以免污染环境。报废回收的药品一定要按不同类别做相关标识(标清药品类别、名称、数量等)，液体和固体分开放，回收的废液要用专用桶存放，装满后贴上标识;销毁时，要做药品报废清单，并由相关负责人、校领导审批签字。需要通过公安机关、环保机关等有关机关备案的，一定要做好药品备案工作。

6. 物理实验室设置无毒无害的普通垃圾收集桶和废旧电池专用回收桶。分组实验过程中产生的纸张等无毒无害的普通废弃物，要求学生放入实验室内的垃圾桶，根据具体情况，适时安排值日学生，把垃圾运往学校垃圾处理中心，做进一步处理。分组实验及教师演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旧电池，统一回收到实验室设置的废旧电池专用回收箱，待达到一定量时，再交由学校设置的相关废弃物专门收集点做下一步处理。

7. 本方案自制定之日起实施。

郑州市第十二中学

2021年3月